证券代码: 831474 证券简称: 上海科特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 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5 年 10 月 16 日
  - 2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会议 ✓电子通讯会议
  - 3. 会议召开地点: 上海市松江区强业路 801 弄 8 号楼公司会议室
 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5年10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  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胡平先生
  - 6. 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 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#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:

为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加强内控管理体系建设,强化科学决策程序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,公司拟设立董事会

审计委员会。审计委员会成员 3 名,分别为:吴文俊(独立董事)、黄世政(独立董事)、张丽舫(职工代表董事),其中会计专业人士吴文俊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(主任委员),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 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上海科特:关于设立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2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:

无。

- 3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0日